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ITIAN ENERGY INTERNATIONAL LIMITED

海天能源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61)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海天能源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建議決議案已以投票方式獲正式通過。

本公司香港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監票員，負責股東週年大會上的點票工作。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大會並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決議案之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9,136,000,000股。概無本公司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僅可投票反對所提呈之決議案。概無本公司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人士於通函內表明彼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以及核數師報告。	6,364,752,000 100%	0 0%
2.	(a) 重選鄭學松先生為執行董事；	6,364,752,000 100%	0 0%
	(b) 重選程初晗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6,364,752,000 100%	0 0%
	(c) 重選陳錦福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6,364,752,000 100%	0 0%
	(d)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6,364,752,000 100%	0 0%
3.	續聘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6,364,752,000 100%	0 0%
4.	(A)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20%的本公司額外股份。	6,364,488,000 99.99%	264,000 0.01%
	(B)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10%的本公司股份。	6,364,752,000 100%	0 0%
	(C) 擴大根據第4(A)項決議案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以發行本公司的新股份，於其加入相當於本公司根據第4(B)項決議案獲授的權力所購回的股份數目。	6,364,488,000 99.99%	264,000 0.01%

承董事會命
海天能源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林楊

中國福建省，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林楊先生、鄭學松先生、陳聰文先生及林天海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程初晗先生、陳錦福先生及謝作民先生。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七天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haitian-energy.com。